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3 - 111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及《关于取消部分担保额度并新增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为不超过 251,898.67 万元，其中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皇氏”）提供的担保额度由 104,400 万元增加到 120,000 万元，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担保有效期为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上述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5 月 29 日和 2023 年 9 月 28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和《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一）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

下简称“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下属子公司广西皇氏向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高新支行（以下简称“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签订了2份《保证合同》，为下属子公司广西皇氏向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申请的合计人民币14,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下属子公司广西皇氏向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剩余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100%	61.74%	80,237.65	101,237.15	23,000	2,335.56	12.96%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5日

2. 注册地点：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 65 号
3. 法定代表人：谢秉锵
4.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5. 主营业务：乳制品生产与销售等。
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7.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5,685.70	153,019.75
负债总额	108,466.72	93,189.4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0,783.80	59,703.80
流动负债总额	103,263.42	88,607.21
净资产	67,218.98	59,830.32
	2023 年 1-9 月 (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度 (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0,069.89	108,072.86
利润总额	7,482.36	4,401.94
净利润	7,388.66	4,262.97

8.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广西皇氏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广西皇氏 100% 的股权。

9. 广西皇氏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签订的担保协议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3. 债务人/被担保人：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5. 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6.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公司与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签订的担保协议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高新支行
3. 债务人/被担保人：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人民币 14,000 万元

5. 保证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变卖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及其他费用等）。

6.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7.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 公司与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签订的担保协议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支行

3. 债务人/被担保人：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人民币 6,000 万元

5. 保证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包括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6.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54,998.67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85,44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9.9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与广发银行南宁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二）公司与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 （三）公司与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日